

广州市海珠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006年3月4日海珠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中共海珠区委关于制定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制定本规划纲要。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的形势

(一) 发展基础

“十五”期间，全区人民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围绕“五彩海珠”的目标和任务，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握机遇、加快发展、开拓进取、扎实工作，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较好地完成了第十个五年计划的总体任务和各项主要指标，为“十一五”时期经济和社会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 经济实力不断增强，产业结构趋于优化

“十五”期间，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同步提高，全区经济实力不断增强。2005年实现生产总值321.49亿元，年平均增长13%；2005年区级财政一般预算收入10.77亿元，五年间年平均增长15.6%。产业结构趋于优化，三次产业比例由2000年的1.0:45.9:53.1调整为2005年的0.6:38.1:61.3，第三产业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支柱力量。

2. 城市建设与管理稳步推进

随着地铁二号线、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等大型建设项目的建成和投入使用，基础设施建设和道路网络逐渐完善。沥滘污水处理厂、南洲水厂的建成并试运行，为海珠生态环境的优化提供了有力保障。加强城市绿化建设，大力推进“青山绿地”工程，庄头公园建成并投入使用。美化城区生活环境，滨江沿线景观得到改善，已成为广州市重要的旅游景点。先后创建了土华村等四个省级生态示范村，建成了广州市第一个通过“国家实验室认可”的区级环保检测站。

积极创新城市管理体制。实现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基本理顺了城市管理中事权与职责的关系,完成了居委会的调并,推进社区建设和居民自治。全面完成撤镇建街工作,稳妥推进城中村改制工作,初步实现了城市管理由二元体制向一元体制的转变。

精兵简政,转变职能。完成了机构改革,区政府机关内设工作部门得到进一步精简。坚持公务员“逢进必考”的原则,推行科级干部竞争上岗制度。完成了对国有及集体企业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目标的所有制改革,加强了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区政府机关、街道办事处与所办经济实体及管理的直属企业实现了脱钩。

稳步推进财政制度改革,实现行政单位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各项财政监督管理、财政性投资基本建设管理和政府采购等制度,加强财政支出的科学性、计划性和刚性。

3.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教育事业取得突破,通过了广东省“教育强区”督导验收。文化事业扎实推进,创建了国家一级文化馆,建成了海珠博物馆,通过了“全国文化模范区”的复查验收,并在文艺创作方面取得优异成绩,共荣获4枚“全国群星奖”金牌。

全民健身活动深入开展,建立了全区范围内的全民健身活动网络。卫生事业稳步发展,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居民健康水平有较大提高,荣获“全国社区卫生服务示范区”称号。计生工作取得明显成效,荣获“全国计划生育系统先进集体”的称号。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人民生活不断得到改善。

(二) “十一五”时期面临的形势

1. 总体发展环境分析

“十一五”期间将是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向纵深领域推进的关键阶段。2008年奥运会将在北京举办,世博会和亚运会将于2010年分别在上海和广州举办,这将使中国成为世界瞩目的焦点;而2006年中国全面完成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过程,意味着“十一五”期间中国经济将开始全面地与世界经济融于一体。随着泛珠三角区域整合(9+2)的推进,广州作为珠三角地区的领头羊,其中心城市的地位将得到巩固,集聚能力和辐射能力也将进一步增强;但由于全方位开放格局的出现和国家发展战略的调整,区域竞争日趋剧烈,广州需要进一步加快产业结构升级和城市功能转变,以应对新的挑战。

2. 发展机遇与挑战

“十一五”期间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一是快速交通的优势将得到确立。随着广州市“南拓”战略的继续实施以及受广州市举办2010年亚运会的有利因素影响,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道路网络将继续完善,区位优势将得到进一步的确立和巩固。地铁二号线已运行,并将分拆为二、八号线,三号线和四号线将全面开通,广州中环快速路、东晓南路放射线、新光快速路、科韵路等也将建成通车。

二是教育科研文化资源丰富。区内拥有以全国著名学府中山大学和中科院南海海洋研究所为代表的一批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可以凭借丰富的教育科研资源和建设国际生物岛的有利条件,并借助大学城的辐射,将海珠区打造成为广州乃至广东最具发展潜力的教育科研文化中心。

三是良好的生态环境。海珠区四面环水,岛内河涌纵横,具有丰富的水环境资源。随着广

州水系建设的推进,以“江、涌、园、林”为特色的绿色生态系统将成为海珠区的一大亮点。

四是大型项目将成为经济发展的推动力。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的启用暨广交会的全部迁入,将启动琶洲会展商务区的建设。香格里拉酒店、保利国际广场、中洲中心和琶洲跨国采购中心等项目的建设,为进一步建设“商务海珠”提供了硬件上的支持。

在面临良好发展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挑战。一是发展空间有限。全区面积仅有 90.45 平方公里,且万亩果林及周边地区大片的土地作为广州市生态敏感区受到严格的控制。二是发展环境有待改善。“城中村”地区的基础设施、卫生、治安、消防等问题比较突出;生态环境建设尚未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人口过度密集对交通、治安、教育、文化和卫生构成了巨大的压力,给城市管理工作带来许多问题。三是缺乏有核心竞争力的主导产业群。传统的商贸服务业尚未形成规模效应,高科技产业整体上处于起步阶段。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以建设学习海珠、文化海珠、科技海珠、生态海珠、商务海珠为目标,努力构建和谐社会。坚持以人为本,坚持改革开放,坚持抓好发展,切实转变发展观念、创新发展模式、提高发展质量,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道路。

(二) 发展目标

“十一五”期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到 2010 年要达到 530 亿元;
- 第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68%;
- 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超过 20%;
- 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7%;
- 城市居民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10 平方米,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0%,工业“三废”处理率达标率达到 95%;
- 城镇劳动者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均达到 80%以上;
- 年平均人口出生率保持在 9.0‰以下;年平均人口自然增长率保持在 3.5‰以下;年平均计划生育率不低于 97.5%。

展望未来五年的海珠,地铁和快速高架路共同组成的城市快速交通体系已经建成,区内主骨架道路网络与市政配套设施趋于完善,城市建设稳步推进;抓住广州南拓机遇,增强中心城区功能,提高城区竞争力;城区产业发展方面,传统工业逐步实现高新技术化,现代服务业等第三产业发展良好;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得到有效降低;“城中村”地区改造工作稳步推进,综合整治取得初步成效;科技、教育、体育、文化、卫生和社会保障等社会事业进步显著,较好地满足居民的需求;科技教育文化环境、政务环境等各项环境建设进一步优化,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海珠将建成生态优良、环境优美、社会和谐,适宜创业发展和生活居住的现代化生态城区,“五彩海珠”的建设将上一个新台阶,并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大力优化经济结构

(一) 促进产业协调发展

注重优化产业结构，重点发展第三产业，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做大做强传统工业，积极发展都市型农业。

1. 重点发展第三产业

积极发挥中心城区人流、资金流、信息流密集的有力条件，促进现代服务业的蓬勃发展。一是以国际会展商务区的建设为契机，吸引国内外有一定知名度及实力的企业进驻该地区，形成商务活动集聚的优势，发展金融、保险、酒店、商务办公等商务服务业；二是挖掘区内人口的消费潜力，把握居民消费多元化、高档化的趋势，发展各项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等休闲产业；三是完善市场体系，打造各类交易平台，发展中介服务、二手交易、咨询评估等中介服务业。

以广州国际轻纺城的建设为机遇，加快中大布匹市场的全面升级改造，将其建设成为华南地区服装产业集群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国际纺织品采购中心。

充分发挥名胜古迹众多和生态资源丰富的优势，整合国际会展中心和电视观光塔、海珠十景等旅游资源，完善旅游配套设施，培育具有较高知名度的旅游景区，重点开发生态旅游、商贸旅游、文化史迹旅游以及观光娱乐旅游产品，形成本区独特而有吸引力的旅游业。

2. 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提供优质服务。对高新技术企业提供个性化服务，切实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实际问题；在科技奖励、科技项目申报立项、科技成果鉴定等工作中向高新技术、民营科技龙头企业大力倾斜和支持；在政府采购中优先支持，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本地产品。着力培育高新技术、民营科技龙头企业，使高新技术产业在重点领域形成规模和聚集效应，力促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例不断上升，增强其对经济的拉动力，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积极发展海洋生物和生物医药技术产业。充分发挥区域内高校、科研院所在生物技术方面的科技资源优势，利用广州大学城和国际生物岛的辐射作用，大力发展生物技术产业。支持发展一批技术成熟的生物项目，力争“十一五”期间形成产业规模；择优扶持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和自主研发能力的骨干创新企业，形成产业发展的核心；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物技术产品，增强产业发展后劲；构建良好的生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环境，加强上中下游链条的良性合作。

3. 做大做强传统工业

海珠区饮料产业有着一批产品知名度较高的品牌，如珠江啤酒、百事可乐、杨协成、葡萄适、怡宝等，都有着稳定的消费源。要充分利用品牌的效应和市场潜力，吸引新的国际品牌和资本开发新的饮料系列产品。

要形成一批有较大规模的企业和一批在行业和市场上有影响力的产品。鼓励发展环保设备制造、输配电设备及控制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通讯设备制造等四大门类产业。

通过改造、提升石溪工业区，鼓励发展环保型易分解（塑料）包装新材料、新型复合材料制造、柔性版印刷、印刷技术创新、广告及新闻媒体加工制作、广告印刷、包装印刷和工

业设计等产业。

4. 积极发展都市型农业

按照广州市农村经济发展思路,进行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积极探索发展都市型农业。加大农业科技投入,引种高质、优良品种,推广科学栽培技术,加强对植物病虫害的防治。果树保护区在政府未征用或长期租用之前,积极鼓励各经济集体组织和水果生产大户通过土地整合,相对地集中土地,形成有规模的果园进行水果生产和科技示范工作。保留传统本地优良品种,引种优质品种,以达到品种结构调整;运用嫁接等科学栽培技术,提高水果的品质和产量。

(二) 调整优化产业布局

“十一五”期间将重点发展琶洲会展经济区、环岛滨水经济区、万亩果林生态经济区,加快推进会展经济、滨水经济、地铁经济、新港经济带和广州大道南商贸区五大经济板块的建设。

1. 合理布局商贸业

打造三大都市商业圈。一是琶洲国际会展商务区。以广交会全面迁入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为契机,将琶洲地区发展成为会展博览、国际商务、信息交流、高新技术研发、旅游服务为主导的国际商务区。同时利用产业连带效应带动相关产业,如运输、电信、餐饮、酒店、商业旅游等产业的发展,为该地区引进大型超市和大中型商场,形成一个多层次购物商圈。二是广州大道南商贸区。加快对广州大道南两旁专业批发市场的升级改造,推进华南汽贸广场汽车物流基地扩建工程、南天国际酒店用品批发市场现代酒店用品展示中心、华新集团北山物流配送中心等项目的建设。此外,根据市政府要求,完成对18个经营食品、粮油、茶叶、水产的农副产品批发市场进行升级改造工作。通过改造,将该地区建设成为一个集会展博览、批发、物流、配送、信息交流、商旅为一体的高档次的商业圈。三是江南大道商业区。着力打造或引进具有号召力的商业企业,改变该地区缺乏商业龙头项目的状况;并抓紧规划、建设广东文化产业园——“文化星城”,使之成为集文化娱乐、旅游、购物为一体的文化商业中心。

建设滨江休闲服务商业区。重点突出珠江滨水带休闲和滨水景观的特色。推进以太古仓、大阪仓为亮点的白鹅潭周边旅游休闲观光带建设。

推进新港经济带传统商业的发展。在新港地区建设集饮食、娱乐、文化为一体的大型购物广场。促进新港经济带商业区扩大规模,提高档次,完善该地区的商业设施硬件。

2. 高起点布局高新技术产业

优化和完善现有科技园区内外部软硬环境,发挥区位、技术资源和品牌优势,构建创业创新的良好平台。把琶洲园区发展成为以科技成果孵化、高新技术产业化为核心功能的生物技术园区,依托海珠海洋生物技术产业开发示范基地,重点发展生物技术产业。把敦和园区和中大园区建成以孵化器、加速器、服务器和投融资等四大功能为主的企业孵化园区,扶持和发展电子信息和计算机软件企业。

3. 优化工业空间布局

整合现有工业小区。尽快开发现有工业地块和整合现有工业小区,引导企业入区经营。

新洲工业用地、区科技产业基地琶洲园区可继续发展用地、赤沙工业用地、土华工业用地要加快开发为高新科技产业园区；石溪工业区要规划建设为我区都市型工业区。对不符合地区产业发展要求的企业，要引导其搬迁，腾出土地吸纳符合都市型工业要求的新企业落户，以促其集聚发展。

（三）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1. 加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

加快以政府、企业、高校、科研机构、中介机构、金融机构等为创新主体的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在做好技术引进的同时，要不断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突出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地位，尤其是加快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步伐，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采取各项有效措施，加快企业作为创新主体的意识和行动，激发企业创新的内在动力；扶持科技企业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企业发展，激励、引导企业建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或研发机构，帮助企业申报认定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或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并给予配套奖励；在科技项目立项和科技三项费用投入上体现对技术创新的扶持政策，协助企业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成果，积极推进制造业信息化和企业信息化试点工作，积极帮助企业争取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等科技经费支持。

通过政府引导和市场配置，大力促进社会化科技创新服务机构发展，建设科技型企业孵化创业服务平台，形成以创业服务中心为核心、科技中介和服务机构为纽带的区域创新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区内现有的科技中介和服务机构的作用，构建具有区域特色的公共技术创新平台。

2. 整合科技资源

整合和利用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园区乃至全区域的科技资源，不断提升产学研合作层次，推进产学研结合。通过政府制定科技发展计划，引导企业在研究开发经费中安排一定比例用于产学研合作，支持高校和科研院所与企业特别是骨干企业联合建立重点实验室或工程研究开发中心，以共同承担各级科技计划项目，合作研究开发等形式，促进产学研的紧密合作与互动。围绕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的核心技术组织科技攻关，解决产业发展的重大技术瓶颈。

3. 强化科技信息网络服务

构建科技信息网络平台，利用已建成的海珠科技信息网，完善网上科技信息交流与综合服务平台，实现科技资源无边界共享。整合社会相关优质资源，通过各种服务手段孵化、培育和协助中小科技企业成长，实现科技企业、服务机构、服务平台三方共赢。

4. 加快吸引科技人才

充分利用每年一度在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举办的留交会等重要机遇，以高层次、高技能和经济社会发展紧缺人才为引进重点，为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进步储备充足的人力和科技资源。扩大广州留学人员创业（海珠）基地规模，引进海外留学人员到海珠区创业。

（四）积极发展循环经济

发挥政府引导职能，推行清洁生产制度。坚持统筹规划与科学管理相结合的战略方针，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加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建设节约型城区。

1. 推行清洁生产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制订并实施必要的清洁生产激励、惩罚政策和制度，积极引导企业实施清洁生产，促进经济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2.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加大运用高新技术和适用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力度，整合现有的制造业资源，同时根据“退二进三”的部署，有重点、分层次、分期分批进行污染企业的治理、改造与搬迁。扶持无污染、占地少、能耗低、技术密集型、附加值高的高新技术化企业，加快装备制造业、电子通讯设备制造业的发展，严格治理或搬迁污染严重的原有工业企业。要在不断整合现有散、乱、小的工业区基础上，建设生态型都市型工业园区，抓好现有饮料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服装业、印刷包装业等工业制造业的环保设施建设，形成生产经营活动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良性互动局面。

3. 促进土地集约利用

以耕地保护为主线，统筹安排用地，保证重点工程用地需求。制定严格的保护措施，加强东部地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的保护和管理，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农业用地，确保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和耕地保有量，营造生态绿洲。合理优化调整城市结构和布局，进一步推进产业结构优化，统筹区域土地利用，进一步完善现代化城区功能，创造适宜生活居住的生态环境。

4. 重点保护万亩果园区

努力将万亩果园建设成为广州市的城市湿地。严格土地审批，控制在果园区内新增城市建设用地，划定严格的保护区界线，禁止对果园区的蚕食；不断提高区内的水源、空气、噪声环境质量，加快建设和改造果园区内城市雨污水管网，实现雨污分流，对果园区内河涌和景观娱乐水体实施截污，进行生态功能恢复建设。把都市型农业与园艺公园相结合，促进生态农业和旅游观光业的发展。

（五）大力发展非公经济

贯彻落实促进非公经济发展的有关政策，制定和执行扶持区内中小民营企业发展的各项有效措施，加快非公经济发展。

积极转变政府职能，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改进工作作风。整合部门资源，建立统一、高效的中小民营企业服务平台，加强对民营企业的服务。鼓励区内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吸引区外优秀民营企业到我区发展，壮大非公经济的力量。

四、强化城市建设和管理

（一）加强城市规划引导

强化规划对城市建设和管理的引导作用，以规划指导建设，以规划促进管理。在《广州市海珠区分区规划》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各重点区域的控制性规划和交通规划、路网规划等公共基础设施规划。围绕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的主要任务，重点做好产业用地规划、历史文化规划、生态建设规划、“城中村”地区改造规划等专项规划。

以“江、涌、园、林”独有的自然格局为基础，以城市主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为依托，“十一五”期间将形成东中西部协调发展的新格局。

1. 东部地区规划发展

充分发挥开发琶洲地区和建设广州国际生物岛的带动作用,按照琶洲地区的控制性规划,切实推进该地区“城中村”的改造,营造一个现代化、国际化的商务环境。同时,推进路网和隧道交通建设,加强与国际生物岛、大学城的联系,使市的大型建设项目对区域发展起到强大的拉动作用。处理好生态保护和城市建设的关系,发挥果树生态保护的独特优势,打造地区形象品牌,实现跨越式发展。

配合市“项目管理、集约开发”的开发模式和优先建设重点项目与基础设施的思路,高起点、高标准地建设琶洲地区。以广交会落户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为契机,发展会展经济,推动大型商务项目的建设,积极争取大型商务项目和知名企业的落户,把琶洲地区发展成为以会展博览、国际商务、信息交流、旅游服务为主导的国际会展商务区。

2. 中部地区规划发展

包括东晓路—东晓南路至华南快速干线之间的海珠中部地区,是地铁二号线和三号线、广佛城际轨道快线与地铁三号线的交汇区域;要充分利用轨道交通、广州新城市中轴线和区机关办公大楼迁址的带动作用,引导西部老城区部分商业功能东移,利用东部大型重大项目建设的带动效应,将中部地区建设成为海珠政治、商贸和文化中心。在中部地区建设发展过程中,结合“城中村”地区的改造,积极推进土地再利用。

3. 西部地区规划发展

注重城区西部内部结构的自我完善和土地的集约使用。重点提升区级商业中心地位,加大第三产业的发展力度,加快老城区的综合改造,实施环境综合整治,全面推进危破房改造和拆违复绿工作,优化城区生活环境。

(二) 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十一五”期间,在积极配合亚运会配套设施项目建设的基础上,加快区域主骨架路网建设,推进各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建成相对完善的路网系统。通过建造快速路、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网、打通区内“断头路”和延长原有道路等工作,基本形成九纵(工业大道、宝岗大道、江南大道、东晓路、广州大道、新光快线、华南快速干线、科韵路、南环高速公路)和九横(滨江路、世昌大道、南田路、昌岗路至新港路、新滘南路、南洲北路、南洲路、南泰路、逸景路)的路网系统;以建成景观性的交通要道环岛路为目标,逐步争取将40多公里的江岸线联成一体,形成海珠区新的彩带。

强化与周边地区的交通联接。完善区内道路与新光路、快捷路等城市快速干道的联接,启动广州新城市中轴线南端沥滘新客港的建设,加强与周边地区的联系。通过地铁和广佛轻轨等轨道交通工程以及仑头—生物岛隧道、洲头咀隧道、猎德大桥等跨江工程的建设,完善与周边城区的快速交通联系。

完善停车场和行人过街设施建设,改善交通微循环系统。加强道路排水、路灯等市政设施建设,逐步完善“城中村”地区、早期开发住宅小区、转制破产企业宿舍区的市政建设。加强公园、文体场馆、休闲广场等文化生活设施以及公厕、垃圾压缩站等环卫设施的建设。积极推进城市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区内电网建设,重点推进昌岗、宝岗、厚德等变电站的建设,协调解决待建变电站的用地问题,提高供电能力,以适应经济发展和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

在人防工程面积稳步增长的基础上,依据《人防法》制定本地区人防建设规划,以地铁二、三号线为主线,合理串联区内的人防工程,形成科学、合理的立体人防网络。

(三) 强化城市管理

“十一五”期间,继续开展“城市管理年”活动,努力使城市管理上一个新台阶,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一个有利的环境。

1. 逐步建立完善的城市管理制度

深化城市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发挥区职能部门、街道在城市管理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实施城市环境综合治理,加强对新港路、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地铁沿线等重点地段、交通主干道和内街内巷“六乱”现象的整治工作,坚持日常管理与专项整治并重,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基本清除城市“六乱”现象;“城中村”地区达到城市化管理标准;全面改善旧城区环境、建设和谐社区;提高城市环卫保洁水平以及大气环境、水环境和噪音防治的环保质量;进一步改善交通秩序。

2. 积极探索城市管理新办法

严格贯彻“重心下移,立足基层”的原则,进一步完善“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的城市管理体制,逐步加大对街道的投入,加强对街道财政的调控和监管力度。充分发挥街道在城市管理中的基础作用,确保城市管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加强社区服务,推进社区建设。

3. 加强“城中村”地区的综合整治

加快“城中村”地区城市化的进程,推进“城中村”改造规划的编制工作,支持作为广州市“城中村”改造试点的沥滘村改造,完善“城中村”地区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管理队伍,重点加强出租屋和流动人口管理。落实群防群治,维护好治安;切实抓好消防管理工作,消除消防隐患;继续加大查处违法建设的力度;按照城区标准做好环卫保洁工作。探索“城中村”整治和发展村社经济相结合的模式,加强联社、经济社的管理,不断促进“城中村”集体经济发展。

4. 加强流动人口管理

加强对流动人口的管理和服务,保障流动人员的合法权益;整合管理资源,将流动人口纳入管理和服务范围,建立统一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加大对出租屋管理力度,全区出租屋基本做到登记入册,确保出租屋符合出租条件;取缔非法职业中介,进一步改进流动人口劳动就业管理工作。

5. 切实推进食品安全管理

全面实行食品生产流通领域准入制度,实施食品经营企业信用分类监管,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的检验检测、流通配送、信息共享、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等五大体系。各类食品生产销售企业应持有卫生许可证、营业执照及食品生产许可证。基本完成肉菜、农贸市场、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不断提高食品安全管理水平,营造“食在海珠,安全放心”的食品生产、消费环境。

6. 推动市容环卫工作上新台阶

整治市容环境，做到街道路面平整，道路排水畅通，无污水坑洼。实现一、二、三级马路全部机械化清扫，合理布局和改造垃圾压缩站的建设。加强建筑工地的文明施工管理，强化闲置工地的环卫管理。

(四) 保护和优化生态环境

继续推进“青山绿地”和“蓝天碧水”工程，通过各种生态绿地的建设与生态景观的管理，全方位保护生态环境，加快建设环境友好型城区，促进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

重点抓好环岛滨水地区、广州市新旧两条城市中轴线周边地区、区内主要河涌沿岸以及主干道两边等绿化带的建设，形成城区生态廊道和网络，把各类生态绿地有机联系起来，形成点、线、面相结合的绿化景观体系，提高全区的绿视率。积极推进瑞宝、东风、赤沙等果树生态公园的建设工作。

按照水系建设的要求，在继续完成河涌截污的基础上，认真做好堤岸整治、景观绿化、防洪和排涝工作。加强水政执法，做好河涌沿岸景观的管理工作。按“自然、生态、亲水、以人为本”的目标建设我区具有岭南水乡特色的水环境。

继续推进“青山绿地”工程，重点抓好拆危建绿、拆违建绿、截污配套、闲置地绿化、交通要道和城市出入口绿化等工作，营造优美舒适的城区环境。加强山体保护，对山体周围一定范围内的建筑密度、高度和绿地率进行控制，坚决制止破坏山体行为。

建立健全污染源长效管理机制和环境监管体制，加大环保执法力度，综合治理空气污染、噪声污染、固体废物污染和水污染。加强环境质量监控，完善环境监测质量体系；加大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监管力度，强化建设项目的环评工作；积极创建更多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学校”和“绿色社区”。

五、加强文化建设

(一) 积极发展文化事业

1. 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

办好群众文化馆和公共图书馆。不断改善现有文化馆的硬件设施，提高文化场地的利用率，同时在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选址开办文化馆分馆，实现文化阵地的合理分布。不断增加区、街图书馆（室）的藏书量，积极提高藏书质量，丰富音像和电子读物等设备，健全信息服务功能。建立各街道图书室书籍交换制度，实现图书流通和资源共享。

完善博物馆、档案馆建设。按照具有地方特色，集文化、旅游功能于一体的要求，逐步完善海珠博物馆建设，丰富馆藏文物。积极引导和帮助社会力量兴办自然、科技类的专业博物馆，鼓励有一定收藏品的个人建立私人专题博物馆。加快档案事业的发展，建设符合国家规定的档案新馆。

推进群众文化广场建设。尽快推进大元帅府广场、赤岗中电文化广场、滨江西广场、纯阳观广场的建设。重新树立洲头咀抗英纪念碑，提高洲头咀广场文化含量。进一步完善海印“周周乐”群众文化广场建设，使文化广场成为社区公共生活最集中、公共文化最凸现的

场所。

加快城市雕塑的创作和建设。向社会广泛征集一批能表现蕴涵海珠历史文化、凝聚时代精神、传承城市文明的城区公共景观雕塑小品，并逐步在滨江、黄埔古港等地安放。组织有关力量完成邓世昌大型雕塑的创作，推进潘鹤雕塑公园建设。

2. 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不断完善以区文化馆为龙头、街道文化站为纽带、社区活动点为基础的群众文化活动网络。在开展多样化的社区群众文化活动中，着力打造文化品牌，提升城区文化形象。

继续加大力度办好“海珠之光”艺术节，并把书画、合唱、舞蹈、艺术作为“海珠之光”的主要组成部分。

打造区域性文化品牌，逐步形成琶洲地区“港口”文化，南华西、沙园、素社地区的社区文化，赤岗、新港、官洲地区高校文化，昌岗、南石头、龙凤地区的书画、摄影文化，海幢地区诗词文化，江南西的饮食文化，江南大道北地区的婚纱文化，江海地区的军旅文化，滨江、小洲地区的水上文化，南洲、沙园、瑞宝、凤阳的外来工文化，南石头地区的企业文化，凤阳、海幢地区的宗教文化。

将文化精品的创作作为提升全区文化品位的一项事业来抓。结合黄埔古港的开发、邓世昌广场和小洲村的建设，着手组织文艺人员创作反映黄埔古港历史的文艺作品，反映邓世昌英雄事迹的连环画。配合“水乡文化”的建设，继续挖掘水乡题材，创作群众文化精品。

(二) 加快文化产业发展

结合经济发展规划和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要，制定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培养文化产业意识，积极发展文化产业。

1. 创新文化产业投融资体制

在文化事业中引入政府招标采购机制，对公益性的文化项目采取文化采购方式进行，试行部分项目由政府出资，提出项目要求，公开招标，择优采购；积极鼓励和支持非公有资本进入，形成政府、企业共办文化事业的氛围。

2. 全力扶植重点文化产业项目

积极推进广东省文化（创意）产业园区——文化星城的建设，引入核心项目，并成为娱乐城、电影城、图书城的汇集之地。积极扶持有一定规模的娱乐公司在区内建设娱乐场所，兴办娱乐项目，推动文化娱乐业的发展。

(三) 保护和利用历史文化资源

坚持“有效保护，合理利用”的原则，加强对区内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和利用，彰显历史文化城区深厚的文化底蕴。

修复十香园，弘扬岭南画派文化；积极推进孙中山大元帅府广场、纯阳观广场等项目的建设；利用瑞典歌德堡号仿古商船2006年来访并停靠洲头咀码头的机遇，加快太古仓后航道景观工程和黄埔古港的建设，修缮玉虚宫，恢复传统港口风貌，努力营造古港历史文化氛围；搞好海幢寺和海幢公园寺园合一管理，利用寺园的资源，积极推进宗教文化景观的开发。

做好邓世昌文化广场、七星岗古海岸遗址和南华西历史文化街区等规划的编制工作；以

重塑岭南水乡的文化形象为主题,编制小洲村的生态文化旅游发展规划,加快小洲古村的生态保护与开发;通过政府扶持,引导社会资源,对区内有价值的古建筑进行保护利用。

(四)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1. 深入开展“爱国、守法、诚信、知礼”现代公民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公民思想道德素质

坚持以“爱国”为核心,以“守法”为重点,以“诚信”为关键,以“知礼”为基础,广泛发动组织全区干部和群众参与现代公民教育活动,深入推进爱国主义、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和传统美德教育。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进一步倡导和践行公民基本道德规范,从而为促进经济快速健康发展、建设和谐社会凝聚人心、营造氛围。

2. 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

深入贯彻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和区委、区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实施意见》,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重点专项工作任务的落实。加强未成年人教育工作网络和活动阵地建设。整合各类资源,着力加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工作网络建设,形成全社会重视、支持和参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工作合力。抓住课堂教学、社会实践、校园文化、互联网络等关键环节,采取切实措施,把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3. 深入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着力提高创建“双拥模范城区”和文明社区工作水平。坚持协调发展,整体推进,努力让生活工作在辖区内的所有公民分享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和创建活动的实惠。继续推进文明行业、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从教育、医疗及与群众密切相关的重点行业抓起,集中力量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选择信誉好、实力强、影响大的企业作为“诚信典型”进行宣传,构建诚信体系。

(五) 大力发展教育事业

继续发挥“教育强区”优势,积极构建“四优”教育(优越教育体制、优美教育环境、优秀教师队伍、优良教育质量),加快教育现代化的进程,促使全区各级各类教育动态、均衡、协调发展。

1. 科学规划中小学的布局布点工作

通过学校撤并的模式,充分发挥名校的带动作用,拉动薄弱学校的发展,促进教育的全面均衡发展。启动“加强初中建设工程”,形成一批办学条件较好、办学水平较高的初级中学。同时,进一步整合已合并学校的内部资源。

加大原新滘镇地区学校的建设力度。逐步加大对原新滘镇地区学校优秀教师的选派力度,选派优秀校长到该地区学校任职,选派优秀年轻教师到该地区学校挂职;加强对该地区学校教学工作的支持力度,逐步缩小与其他地区学校办学水平的差距。

2. 发展多层次教育体系

以公平教育为目标,推动学前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的健康发展,关注外来人口和

困难群体教育,构建终身教育体系。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把发展职业教育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教育工作的重点。大力推动职业教育的发展,大量培养高素质的技能型人才。整合海珠电大与商务职中的资源优势,大力发展多样化的成人教育。加强对民办学校的管理。多渠道多方位建设特殊教育的“无障碍通道”。以随班就读和特教班为主体,以特殊学校为骨干发展残疾少年儿童义务教育。提升启能学校和广州残疾者英语培训中心的办学水平,做好“全国特殊教育随班就读工作支持保障体系实验区”的各项工作。

充分利用区内资源,构建社区教育体系。街道与社区居委会应发挥其独特教育阵地的作用,成立街道、社区、教育行政部门联动机构,为学生开放社区实践基地,把社区作为培养学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的重要场所,形成社区支持学校的工作机制和监督机制,推动社区基础教育资源与成人教育、职业技术培训以及社区教育资源的建设与共享,形成学校与社区的良性互动机制。

3. 构建优美的现代化教育环境

实施校园绿化和净化工程。各学校要积极开展校园环境的美化工作,积极配合实施拆违建复绿工作,构筑校园通透围墙,美化校园。文化、工商、公检法司、城管、交通、卫生、市政、综治等单位及各街道要对学校周边环境进行经常性治理,杜绝不良风气对学校的干扰,严厉打击扰乱学校的违法犯罪行为,形成良好的大教育环境。

加快信息技术的建设和应用工作。以信息化推动教育现代化,继续推进教育信息化的“建网、建库、建队、建制”等各项工作,基本实现教育资源共享,提高教育教学效率和管理水平。以信息技术为平台,完善教研网络系统的建设,为推进素质教育和新课程改革提供支撑平台。

(六) 推进人才队伍建设

树立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观念,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加强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三支人才队伍建设。创新人才管理体制,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全面推进人才培养、引进、流动、使用、激励等相关环节的工作机制创新,营造有利于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

六、构建和谐社会

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加大社会事业的改革力度;提高对社会事业的规划能力,科学合理规划社会公共资源,促进我区社会持续、协调发展。

(一) 加强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

1. 稳定就业形势,完善就业机制

落实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以帮助就业困难群体再就业为重点,推进公共就业服务和失业预警制度,加强流动人员就业管理和服务。

加强街道就业服务机构建设,将就业服务网络向社区延伸,夯实就业服务平台基础。建立劳动者个人求职、就业情况动态数据库,为劳动者提供就业服务。

加大对就业困难群体的再就业援助力度，落实就业优惠政策，积极开发社区就业岗位，促进就业困难群体就业和再就业。

2. 全面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素质

完善政府、行业、企业和社会多元化办职业技能教育的体系，形成竞争有序、互补互动的局面，鼓励各种社会力量共同投入职业技能教育，提升我区高技能人才培养的规模和质量。

建立健全“城中村”转制居民就业培训制度。大力开展“城中村”转制居民的文化劳动技能培训，促进“城中村”转制居民就业。

3.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进一步完善现行的养老保险制度，提高缴费的激励机制，逐步做实个人帐户。建立并完善征地“城中村”转制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健全和完善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的有效机制。

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管理。做好退休人员养老、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和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三条保障线的衔接工作。有步骤地将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延伸到社区，引导企业退休人员建立退休人员互助组织，开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

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保证救助对象生活水平与我区经济发展相适应。加大对低保人员、特困家庭和突发事件经费的投入。发展老年福利服务，推广居家养老服务，加快推进残疾人事业的发展。

（二）大力发展医疗卫生事业

1. 加快社区卫生服务建设

逐步建成配套政策落实、服务网络健全、人才配置合理、服务功能完善、监督管理规范、筹资渠道畅通，覆盖全区居民并与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具有较强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和较为完善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网络。针对危害居民健康的主要因素，有计划地开展社区诊断，实施社区干预，建设健康社区。

2. 依法加强卫生监督，切实保障居民健康权益

进一步完善卫生监督工作机制，加大查处违法行为的力度。继续深入实施放心工程，加强食品卫生监管，提高食品卫生质量，努力防范食物中毒事故发生，积极加强霍乱、SARS、人禽流感等重大疾病的预防和控制。完成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评定和挂牌工作，形成完善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监管体系。

3. 提高医院管理和医疗服务水平

探索建立医院科学管理的长效机制，规范医疗行为，改善服务态度，确保医疗安全。进一步完善医疗服务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医疗服务收费。

（三）强化人口控制与管理

合理控制人口规模。通过积极争取市政府的支持，合理调整房地产业结构，从源头上控制人口机械性快速增长的趋势，防范因人口过度膨胀所引发的社会问题。

积极推进计划生育依法行政，采取综合措施，稳定低生育水平，逐步建立和完善“依法管理、居民自治、优化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计生工作新机制，提高居民的生殖健康水平和出生人口素质。

继续完善流动人口属地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综合管理的各项制度，逐步实现户籍人口和流动人口的一体化管理。

（四）积极发展体育事业

创建与现代化中心城区相适应的体育强区，保持广东省体育先进区的荣誉称号，加强国家高水平体育人才后备基地的建设，争取成为全国体育先进区。

加强体育场馆建设改造，建设海印桥南体育公园，积极争取在洛溪桥北建设新的体育设施。

全面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坚持亲民、便民、利民原则，构建群众性体育服务体系。

（五）推进社会综合治理和社区建设

营造和谐安宁的生活环境。要从资源整合角度着手，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维护稳定的社会秩序。

强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防止和减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加强信访工作，认真调解人民内部矛盾。建立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的新机制，调动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的热情，发挥社区居民行使民主权利的作用，巩固和完善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卫生环境和社区消防各项制度，全面建设“自治好、管理好、服务好、治安好、环境好、风尚好”的平安和谐社区。

（六）推进民主法制建设

区政府部门和工作人员必须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以及政协的民主监督。拓宽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的渠道。

贯彻执行《行政许可法》，严格依法行政，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实行政务公开，建立科学化、民主化的决策机制，提高决策的透明度与公众参与度。

深入开展普法工作，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完善法律服务体系，切实保护妇女儿童、外来务工人员、少数民族、困难群体的合法权益。

（七）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

1. 完善公共安全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

设立专门的公共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资源，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加强其对于全区范围内应急资源的统一调配力度。针对消防、安全生产等不同的应急工作特征，指导各相关单位制定适宜的防范方案。加强应急机制的教育、培训和演习制度，督促危险化学品单位完善企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进行演练，加速推动突发事件应急人才的培训工作。

2. 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机制

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报告、预警、应急处理等工作制度。加强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处理、紧急医疗救援、快速检测检验等应急队伍和装备的建设，加强队伍培训和演练。建立应急物资储备制度。

3. 探索和建立环境污染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

探索制定重大环境污染突发事件和敏感区域的应急预案。一旦发生重大环境污染突发事件，将迅速启动应急机制，多方联动，确保突发事件科学、依时、及时、有效地得到处置，把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4. 加强防汛体系和防震减灾应急处理机制建设

建立牢固的防洪体系，加快临江大堤达标建设，继续落实海珠区防汛指挥中心建设工作，努力实现防汛指挥现代化，确保本地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完善防震减灾工作领导机制建设、防震减灾应急指挥机制建设以及防震减灾信息系统建设，实行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依靠法制和科学技术，依靠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不断提高防震减灾综合能力。